

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2 年 2 月 9 日成立（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5）首席合伙人：梁春

（6）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 232 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人数 1647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821 人。

(7) 2019 年度业务总收入 199,035.34 万元，2019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 173,240.61 万元，2019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 73,425.81 万元。

(8) 2019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19 家，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2019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 2.97 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2019 年度年末职业风险基金数为 266.73 万元，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7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4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3 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孙广友，1998 年 10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 11 月开始在大华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7 个。

签字注册会计师：宋斌，2010 年 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 12 月开始在大华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2 个。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琪友，2003 年 4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9 年 12 月开始在大华执业，2016 年 10 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50 家次。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孙广友、签字注册会计师宋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琪友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大华及项目合伙人孙广友、签字注册会计师宋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琪友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及采取的防范措施。

4.审计收费。公司 2020 年度审计费用为 50 万元。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资质进行了审查，认为其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优彩环保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